

後營坊街的「艾」氏傳奇

歷史與空間

■ 雪 櫻

每個人心裡都會蘊藏著一段「城南往事」，或長或短，或悲或喜，牽扯著昨日的思緒，縈繞著記憶的味道，跌宕著時光的變遷，氤氳著生命的色彩，輕輕觸碰，便能勾起歲月深處的煙雲。

近來讀王方晨先生的小說《阿基米德的一天》，其中，有一段提到老濟南的民間奇人——艾小腳。「南門外後營坊街有個行醫的艾小腳。艾小腳自幼習醫，醫術高明，四十歲時攜家人從濟陽搬至後營坊街，人稱艾大姐、艾大姑、艾太太，卻實為男子，說來也是一段異人異事，在濟南坊間流傳甚廣，我們老實街卻是從不講他的。這艾小腳裹得一隻小腳，又愛扮女相。」

想必有些讀者會問，艾小腳是誰？他為什麼男扮女裝？我對老濟南的歷史頗有興趣，對艾小腳並不陌生。記得第一次看到「艾小腳」這個名字，源自徐北文先生的《濟南風情》：「他本是男性卻纏足，留髮梳髻，剃鬚擦粉，穿裙子，戴耳環，自名艾夫人，旁人都喊他為『艾小腳』。他出入民宅，弄神作鬼，勾引婦女，募化錢財。竟在千佛山東的開元寺的石壁上偽刻他的墓葬，並刻上偽造的大總統徐世昌頒發的封他為一品夫人的證書。同時又豎立了以王羲之、女媧等名義寫的不倫不類的玄虛文字。」看到這裡，我又陡生新的疑問：他偽刻墓碑為哪般？他又有著怎樣的傳奇故事？

第二次看到關於「艾小腳」是在秦若軾先生的《老街上的艾小腳》一文中，他與艾小腳同住後營坊街上。「至今在開元寺遺址處仍能見到有關把艾小腳稱為『艾夫人』或『徐桂卿』的偽刻墓葬和六處刻石；而那偽造大總統徐世昌頒發、封他為一品夫人證書的雕刻，不知何時已被去掉。墓葬雕刻為何與大總統徐世昌聯在了一起，如何又有了徐姓的相稱？據街上老人們傳說，艾小腳當年曾給徐世昌的小老婆看過病。另有一說，他給時為濟南道院的統掌世光（大總統之弟，幹過濟南首府）的女眷看過病，後漸相熟，關係親熱，以至於姐妹相稱，於是他就攀高枝，既死皮賴臉，又洋洋自得地以徐姓自稱了。」

後來，查閱諸多史料，透過歷史脈絡，「順藤摸瓜」，我了解到艾小腳的真實身世。艾小腳，本名艾紹荃，化名徐彩雲，濟陽縣孫耿鎮艾老村人，其祖上出了刑部尚書艾元微。他1961年去世，享年70歲。據《清史稿·列女

傳》載：光緒間，濟陽艾紫東。妻徐，名桂馨，治音韻之學，有切韻指南四卷。艾紫東為艾小腳的父親，清同治間以剿捻匪功授通奉大夫。艾紫東的繼室徐桂馨，字明德，號天香，濟寧人，她是艾小腳的生母。讓人詭譎的是，艾小腳的父母都是清末經史學家，擅長音韻。

艾小腳自幼習醫，也喜歡書畫。1931年，也就是艾小腳40歲上下，舉家遷至濟南，住在後營坊街上。艾小腳「原住在後營坊街東頭壽康泉泉子口向南的胡同道口，大門朝西。進得門來，左拐到天井，是個一進院子的小四合院，有南北屋各三間，東西屋各兩間。院落雖說不大，但整潔靜謐，祥和舒適。尤其那帶大門過道、黑漆不大的兩扇木門上，鐫刻著「忠厚傳家，文章華國」的楷書門聯，其筆勢遒勁，瀟灑俊秀，顯示著主人的身世或追求的信念。」

很多老濟南熟知，東漢末年曹操出任濟南國相，率領大隊兵馬駐紮在濟南老城南關，其大本營正門位於正覺寺街，隨軍眷屬聚居在軍營的後門，後來這裡形成一條東西街，正是後營坊街。

這條街上的壽康泉是重要水源，學者嚴徵青在《濟南瑣話》中說過：「清代初期，泉周居民中，有多位老人長壽達百歲以上，這在當時較為罕見。其中，有位田姓老太太百歲壽宴時，曾得到朝廷的笙歌旌表。還有廉姓、勾姓老太太等多人都長壽近百歲，據說皆與經年飲用此泉水有關。」因此，此泉被命名為「壽康泉」。

艾小腳一家就在這條街上生活，以行醫為主，出門便能喝到甘甜清冽的泉水，這條街被稱為「水胡同。」平日裡，如果有街坊或患者喊他「艾先生」，他不不予理睬，稱呼他「艾大姐」，他卻欣然接受。他醫術高明，又愛纏足、扮女相，所以名聲在外，艾小腳比大名艾紹荃還要廣為流傳。

因為自幼受孔孟之道的中庸思想，艾小腳生性乖僻。他出生後不久，父母得一女兒，聰明伶俐，惹人疼愛，但不幸夭亡，母親終日悲傷，水飯不進。作為大孝子，艾小腳看在眼里，急在心裡，為了討得母親的歡喜，他便學女人樣子裹腳、留髮，穿女人衣服，模仿女人的神態與行動。果不其然，母親大為高興，身



後營坊街現在只存在老濟南人的記憶裡。

網上圖片

體很快好起來。時間久了，艾小腳就以女子面目出現，心理發生扭曲與怪異也是自然而然的事情。行醫之餘，他熱衷研習書畫，且書法功底深厚。2009年，民間考古人黃先生在濟陽考察時發現一方碑刻，碑上刻有「報本追遠」，此字筆力勁道，結體舒展，那一年他只有20歲。

說到這裡，看似之前的謎團都一一解開：艾小腳有戀母情結，為了母親他扮成女相，以盡孝心，這符合當時的社會倫理，然而，心理上的影響難以抹殺。

唯獨令人不解的是，佛慧山下開元寺旁一處摩崖石刻的墓碑上刻有「徐夫人桂馨之墓」，墓碑「怪事」該如何解釋？徐桂馨是艾小腳的生母，出於對母親的敬重和呵護，他用「徐」姓來命名，生前就為自己死後的墓碑選了一個女性的身份，「艾夫人」徐桂馨，可謂恰到好處。而他的母親是個佛教徒，去世後他把母親葬於佛慧山開元寺旁。這樣雖然完成了母親的遺願，但艾小腳依然無法擱淺對母親的懷念，便於1931年從老家搬到濟南居住，在後營坊街落戶，以離著母親更近一些。不難看出，越是有爭議的小人物，越容易被誤讀。秦若軾先生等後人的「論斷」，猜度他以徐姓相稱，是「給大總統徐世昌小老婆看過病」，從社會學角度分析，這完全是刻板印象所致，確切的說，是「男扮女相，行為怪異」遮蔽了他身上的閃光點，使人對他產生不好的聯想與推斷。

「如果過往歷史就是一地碎片，那麼拼合起來的亮光注定要大於一塊鏡子的光學時光。」「艾」氏傳奇只是老街巷里的一小段歲月，抑或是說，老濟南「城南往事」中的奇人奇事，堪比馮驥才先生筆下的「俗世奇人」。

用木心先生的話說，艾小腳就是街巷里弄中「零零碎碎的墨子」，儘管他以女相示人，但是他富有才華，活出了生命的本色，於歷史長河中蕩起迷人的浪花，令無數後人苦苦追尋。

就像王方晨先生老實街系列小說還在繼續，我們對「艾」氏傳奇的走進與探索也在路上，期待更多的新發現。

字裡行間

■ 黃仲鳴

徐訏這個人

二零一七年元旦，在書齋偶看到吳義勤、王素霞合著的《我心彷徨：徐訏傳》（上海三聯書店，2012年），遂隨手翻翻，翻到香港那一章，劈首有云：「1950年5月中旬，徐訏抵達香港，開始了他那長達三十年的流亡生活」，立被吸引。

不錯，徐訏在港時期，確是「我心彷徨」，確是「流亡生活」。一直以來，有兩個作家，在那烽火歲月裡，流落到香港，一留就是數十載，他們的心從無留在香港，一心只戀著那莽莽神州，從不視己為香港人。他們的作品，雖然有香港的「形」，卻無香港的「肉」，他們就是徐訏和李輝英。

「當火車在隆隆汽笛聲中徐徐駛入香港時，他對自己的這一重大人生抉擇並沒有足夠的信心。他不知道迎接他的會是什麼，但他知道在身後漸漸遠去的卻有他太多的掛念。」吳義勤和王素霞這麼寫徐訏。果然，迎着他的是奇異的方言，他留港三十年，不喜廣東話，不講廣東話，只講他略帶浙江鄉音的普通話，「他不喜香港，住在這裡的人與他是那樣的不同，根本對他沒有絲毫反應」，但他要在這異鄉生活，他痛苦可想而知。在《為誰》詩中，他嘆：



書名一語道破徐訏的心境。作者提供

「新地遍唱故園的歌曲，多少的旅人為此流淚。淚眼看盡了滄桑世事，遍地是落泊的豪貴。」

兩位作者慨嘆：「他的寫作才能和靈魂就是被這些矛盾扼殺了，而他的人和他的才華，便在這三十年的流放中浪費掉了。」是否「浪費」掉了？起碼，他在香港寫的《江湖行》，成為我少年時代最喜歡的作品。他沒有浪費掉才華。但他的偏執，卻是我最近討厭的。

上世紀六十年代後期，徐訏看了一齣由大學生排演曹禺的話劇，用的是廣東話，便非常氣憤，埋怨說：「如果曹禺聽到他的劇是用廣東話來演出，真不知怎麼說了！不！不能夠，這絕不是作者願意見到的。可怕，可怕！」據云，他說這番話時，「臉孔痛苦地扭曲著，不一會兒，因實在忍受不了而離去。每次當他聽到北方人寫的話劇在香港演出用廣東話，他的臉都痛苦地扭曲著。」

沒有包容的心，沒有適者生存的勇氣，這種人，又怎可融入社會，融入當地生活，他的心不僅彷徨，還會痛苦萬分。

上世紀七十年代，我在北角文華出版社兼職主編一部《大電視》的周刊。同期，文華的老闆黃冷先生，因自小崇拜徐訏，遍讀他的作品，於是千方百計請了徐訏來主編一份叫做《七藝》的雜誌。在出版社，不時見到那瘦削的身形，穿著甚為老套，雖有西洋味，卻是過氣的、不是香港時尚的衣飾。有同事說：「那個就是徐訏，你愛看他們的《鳥語》和《江湖行》，介紹你們相識怎樣？」

《鳥語》是徐訏一九五一年來港後第一篇作品，其隱喻處，廣東方言對他來說就是鳥語？「江湖行」是大江南北的「行」。我搖搖頭：「我不懂寧波的普通話，算了，聞名不如不見，更不用相識了。」

《七藝》四期而終，非我喜歡的雜誌。不久，徐訏就死在他不喜歡的香港。

粵語講呢啲

■ 梁振輝 香港資深出版人

祭旗・插旗・扯白旗



地頭蛇甲：在我們地頭「祭旗」，真是「買棺材不知去處」！
地頭蛇乙：在這裡「插旗」，可謂膽大包天！
地頭蛇丙：他「神經短路」的，「拉白旗」！

插圖中涉及的「祭旗」就是「[祭]祀軍[旗]」，是古代一種祭祀儀式。「祭旗」所用的祭品分「牲祭」和「人祭」。「牲祭」不離豬、牛、羊，「人祭」不離戰俘。出師前，元帥一般都会下令在「祭旗」時殺幾個敵方戰俘，一則祈求庇佑，二則以壯行色。俘虜通常不一定會被處死，他們可作戰俘交換或在某種情況下得以釋放；如今卻給人拿了來開刀，成了「犧牲品」——接受非因己行為所導致的後果，相當於「頂鑊(背黑鍋)」、「食死貓」、「當替死鬼」，有「殺一儆百」的意味。

示例1：2012年10月1日，南丫海難釀成39死、逾90傷，其後政府罕有地就船長釘牌(吊銷牌照)與否召開研訊，有海難死者家屬質疑是次目的是要將兩名船長「祭旗」，從而轉移海事處在事件中須承擔的責任。

插圖中右上方的人，不知好歹，在人家地頭先「插旗」後「祭旗」，無怪惹怒一眾地頭蛇了。惹怒的主因是

在某地方「插旗」(plant the flag)象徵了已「佔領」該處，且同時向外界「宣示主權」。歷史上，著名的「插旗」事件要數1969年7月，「阿波羅11號(Apollo 11)」飛船成功登上月球；太空人在月球表面上插上一面美國國旗，以展示人類首次實現踏足月球的理想。近年，港台有民間保釣團體曾登上釣魚島「插旗」，目的鮮明，就是宣示該島是中國的領土。

示例2：一家台灣小龍包老字號近年在香港各主要商業區「插旗」(進駐香港)，以展示其拓展海外業務的野心。

話說回來，「祭旗」的軍旗應不會是「白旗」，插圖中「祭白旗」的情節只是搞笑而已。所提到的「扯白旗(拉白旗，hoist the white flag)」，有說源於拳擊比賽——當教練認為拳手再無能力作戰時，他便會立刻「將一條白色毛巾拋上擂台」(throw in the towel)，以表示拳手放棄該場賽事。由於這個舉動與「投降」無異，加上旗和毛巾都是「白色」，所以才有此誤會。其實，「白旗」的使用要追溯至中世紀時期的西歐；今天的「白旗」在國際社會上公認帶有保衛性的標誌，有停戰、要求協商或投降的意思。在戰場上，手持「白旗」的人可讓敵方知道來人沒有軍事裝備，且有強烈的和談意慾，他不可被攻擊和同時不可攻擊他人。須知道，「扯白旗」等不同「放棄」，意味著的「投降」只在非不得已的情況下才進行，一般都是眼看見自己「形勢比人弱」才作出此決定——可把傷亡或損失減至最低。第二次世界大戰末，美國先後

在日本廣島和長崎投下原子彈。如果當時日本冥頑不靈，不作出「扯白旗」的決定，相信難逃吃第三枚原子彈的命運。然而，如不處於上述般形勢，筆者奉勸：

任憑風浪起，不輕言放棄。
皆因：
A quitter never wins, a winner never quits.
【中譯參考：言棄者永不成功，成功者永不言棄。】

- 「買棺材唔知掙」中的「掙」是粵方言用字，解地方，讀釘1-6(deng6)，有人用「破」，本字是「地」。死了才要買棺材，所以「買棺材」借指大禍臨頭；「唔知掙」指不知去處，暗喻對所發生的事情懵然不知。全句用以形容某人正身犯險境，而其本人卻意識不到。與「唔識死(不懂死)」、「唔知個死字點寫(不知死字怎寫)」義近。
- 「short」源自英語「short circuit (短路)」，是一種不正常的電路，會產生較大的電流，可能導致電氣設備損壞，甚至火災或爆炸。現借指人神經有點不正常，以致行為間歇性怪異。有人把「short」譯作「神經短路」，與「神經病」、「有毛病」、「有病」、「搭錯線(串線)」、「傻傻地/short short 地(傻乎乎/傻呼呼)」義近。
- 廣東人叫「地頭蛇」做「地頭蟲」，指當地的惡霸。
- 「頂」是粵語專用字，讀頂(me1)，指背著一些東西。

【專欄簡體版】https://leoleung2016.wordpress.com/

絲路詩絮

■ 拉·阿利莫夫

(塔吉克斯坦) 黃玫譯

北京烤鴨

今天，我們家過烤鴨節，北京烤鴨節。烤鴨是我在隔壁的餐廳裡預訂的，十多年來，我們全家經常光顧這家餐廳。最近幾年，北京烤鴨的價格漲了起來，但總的說，大家還能接受，因為品質還跟從前一樣好，一樣香酥可口。我的三個小孫子，七歲的法里斯、四歲的薩米亞和三歲的阿明洪都無須人照看，自己會用筷子夾起鴨片，在深棕色的甜麵醬汁裡蘸一下，加上切成細條的黃瓜絲和大葱絲，最後用薄得幾乎透明的麵餅捲起來。讓他們著迷的，不僅是這種吃烤鴨的方式，更是添加了各種配料烤製出來的鴨子的特殊香味。

對很多中國人來說，烤鴨是一道美饌佳餚，其重要性如同抓飯之於塔吉克人一樣，塔吉克抓飯要在特別的日子裡享用，尤其是歡度節慶的時候。與抓飯不同的是，北京烤鴨沒法在家裡自己做，因為它需要專門的烤爐，當然還要有專門備好的鴨子了。但這兩道佳餚的共同之處在於，一定要大家一起享用，無論對美食家，還是對這道

古典瞬間

古人的智慧不遜現代人

北宋時，陵州那個地方的鹽井非常深，深達五百多尺。井深到達一定程度，地下水就會滲出來，就得不斷將井中的水用絞車絞上來才能繼續採鹽，具體方法，是用柏木在井底豎架，上達井口，從井架放下一根繫著木桶的繩子，這樣才能把水絞上去。然而，時間久了，柏木做的井架就會腐爛折斷，就需要更新，可是，由於井中有毒氣，人進到井裡就會死去，只有等到下雨的時候，雨水落到井中把毒氣衝散，人才能下去施工；可天一晴，又得立即停止施工，等待再下雨的時候才能再施工。後來，有一個聰明人想出了一個辦法：在井上方裝一個木盤，盤底鑽上密密麻麻的小孔，將木盤貯滿水，水就像雨點一樣灑下來，讓水整天不斷地往下灑，代替雨的作用驅散井中的毒氣，這樣即使在晴天，也可以照常施工了。這樣的裝置被稱作「雨盤」。

宋代為了加強食鹽管理，由官府設立了專賣食鹽的機構，由官府出車到鹽場將鹽運回到專賣機構，然後向市民出售。但這樣一來，官府就要負擔龐大的運費，每年因運鹽而死掉的驢有上萬頭……後來，有個叫范祥的兵部員外郎想出了一個辦法——鹽鈔法：由官府制定統一的鹽票，規定商人到邊防地區繳納四貫八百文即可換購一張鹽票，憑鹽票可以到鹽廠領二百斤鹽，然後由商人自行銷售。這樣一來，官府就可以節省大量的運費、大大減輕了官府的負擔。但鹽鈔法也存在一個問題，就是鹽廠由商人自行出售後，實行時間久了，會造成鹽價的高低起落。怎麼辦呢？又有人想出了辦法：在京城設

置都鹽院，監控京城的鹽價——京城的鹽價如果每斤低於三十五文，都鹽院就出錢將市場上的鹽收購起來，不發售，這樣過了些天，市場上的鹽價就會漲起來；如果市場上的鹽價每斤超過了四十文，都鹽院就把鹽庫裡囤積的鹽大量出售，於是鹽價就會降下來。如此一來鹽鈔法帶來的副作用就沒有了。

北宋大中祥符年間，宮中發生了火災，部分宮室被燒燬，需要重建。朝廷命丁謂主持宮室的重建工作。新建宮室，需要大量的土，但由於宮室位於城中心地帶，而取土要到遠郊，所以要耗費大量的運力。丁謂是個十分精明的人，他仔細思考了一番，便有了主意：他命令工人將緊鄰宮室的大街挖開，沒幾天，街道就被挖成了大溝，挖出來的土，就用來修建宮室。修建宮室除了用土外，還需要大量的竹木等雜物，這些雜物也需要從遠處運來，丁謂便又命人決開了汴堤，將水流引入了先前挖好的溝中，溝就變成了人工運河，於是，所需的竹木等雜物便可裝在木排筏上通過「運河」運到施工的地方了。等工程全部完工後，又命人把水從溝中引出，將廢棄的碎石灰土填入溝中，街道就恢復了原樣。丁謂的做法真是一舉三得的聰明之舉，宋人沈括對此評價說：「一舉而三件事辦成，總計節省費用約上億萬。」遇到問題，用另類的思維去解決，往往會收到意想不到的效果，這就是上面三則史料帶給我們現代人的啟示。我們總以為現代人比古人聰明，其實，古人也擁有着極高的智慧，他們在解決問題時所想的辦法並不比現代人遜色。

